

证券代码：000679

股票简称：\*ST 友谊

编号：2020—049

## 大连友谊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6 月 22 日上午 8:3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22 日交易时间 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22 日 9:15—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广场 B3 区 35-4 号公建公司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召集人：大连友谊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熊强先生。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的出席情况

##### 1、总体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01 名，代表股份 26,959,80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5645%。

##### 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7 人，代表股份 6,807,400 股，

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100%。

### 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94 人，代表股份 20,152,40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6544%。

(三) 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，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方公司控股股东武信投资控股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在审议全部议案时回避了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数量 100,000,000 股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》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 表决结果：

同意 23,756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118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56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118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 (二) 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》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 2.1 总体方案

#### 表决结果：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 2.2 标的资产

### 表决结果：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 2.3 交易对方

### 表决结果：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 2.4 标的资产评估作价

### 表决结果:

同意 23,226,168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6.1511%;

反对 3,217,739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9353%;

弃权 515,900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.9136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投票情况:

同意 23,226,168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6.1511%;

反对 3,217,739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9353%;

弃权 515,900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.9136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 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 2.5 交易方式及转让价款支付

### 表决结果:

同意 23,726,268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;

反对 3,203,339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;

弃权 30,200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投票情况:

同意 23,726,268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;

反对 3,203,339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;

弃权 30,200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 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 2.6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

### 表决结果:

同意 23,726,268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;

反对 3,203,339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;

弃权 30,200 股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投票情况: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  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  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 **2.7 债权债务处理**

### 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  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  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  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  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 **2.8 人员安置**

### 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  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  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  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  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 **2.9 决议有效期**

### 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26,2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006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30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 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712,3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9544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44,12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63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12,3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9544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44,12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637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大连友谊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(草案)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 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756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118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56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118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# **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〉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# 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756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118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56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118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# **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交易有关的审计报告、评估报告及审阅报告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# 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756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118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56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118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**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、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、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696,3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8952%；

反对 3,263,4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2.1048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696,3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8952%；

反对 3,263,4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2.1048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**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696,3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8952%；

反对 3,263,4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2.1048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696,3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8952%；

反对 3,263,4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2.1048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**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、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**表决结果：**



同意 23,756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118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56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118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# **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# 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756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118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56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1181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**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〈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〉第十三条规定之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# 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712,3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9544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44,12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63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12,3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9544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44,12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637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**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〉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712,3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9544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44,12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63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12,3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9544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44,12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637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**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交易符合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〉第十一条和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〉第四条相关规定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712,3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9544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44,12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63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712,3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9544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44,12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637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**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〉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535,3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2979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221,12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8202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535,3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2979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221,12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820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**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》**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**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 23,579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4616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17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6565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情况：

同意 23,579,4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4616%；

反对 3,203,3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19%；

弃权 17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6565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隆安（大连）律师事务所韩海鸥律师、周岩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，确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友谊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22日